鬱病淺識

徐斌超

（香港中醫學會）

「鬱」者，亦症亦病；或由病起，或為之病，因果互為。若推廣至人生常八、九之不如意事，愚臆測其危害之烈，堪稱人世間之第一病。是故，筆者不揣淺陋，屬意多年，願與同道共析。

1　方證鉤沉

「鬱」病之描述，濫觴於《黃帝內經》，而於《金匱要略》有鬱病之臟躁、梅核氣（咽中有炙脔）兩證及方藥，迨元代丹溪翁創「六鬱」之說，設「六鬱」湯、越鞠丸等方藥，更有眾多醫家豐富之。僅同名的「六鬱湯」就有李梴之《醫學入門》、沈金鰲之《雜病源流犀燭》等，而組方各異。概言之，自明代虞摶之《醫學正傳》首立「鬱證」病名以降，及今教科書定為「鬱病」止，方藥之多，如前述及之外，較為公認而常用的尚有逍遙散及其類方、定志丸、溫膽湯及其類方等，而藥物不逾三、五十味。筆者徜徉其中多年，姑妄歸納如斯：

1.1 氣鬱：香附、廣郁金、柴胡、合歡花（皮）綠萼梅、玫瑰花、素馨花等。

1.2 血鬱：川芎、川郁金、桃仁、徐長卿、降香、丹參等。

1.3 濕鬱：蒼朮、厚樸、茯神、白芷，等。

1.4 痰鬱：竹茹、製半夏、製南星、栝蔞、海浮石，等。

1.5 熱（火）鬱：山梔、青黛、黃連、龍膽草等。

1.6 食鬱：佛手、山楂、神曲、麥芽、砂仁等。

不難發現，「鬱」以氣病為先，以氣病為主。失治或治之不當，則叢生變證，虛實交錯。

2　臨證舉要

「鬱」之為病，「始而傷氣，繼降及血（《類證治裁·鬱症》）」，久必累及臟腑，而以肝失疏泄、心神不寧為主要病機。兩臟主司氣血，通達五志；病則五志不安，氣結血滯，聚濕釀痰，甚則凝痞、積癥或虧損而難治。因之，無論古今愚智賢士，治鬱莫不先治氣，俾氣行通達則治。茲舉要如下：

案例1. 陳某某，男，35歲。抑鬱症服鎮靜劑及血清素等藥物四年。刻診鬱鬱寡歡，心悸神疲，時或煩躁不安，難以集中思想工作，雖服食藥物而難遂心志，且夢魘易寤，唯幸納可便調。舌黯紅、少津、苔薄膩微黃，脈沉細弦、尺部不足。證屬腎虛氣鬱、神志失寧。病積有年，殊難速效。姑擬寧神定志為主，間以補虛。

方藥：

黨參15g，桂枝10g，石菖蒲10g，黃郁金12g，玫瑰花3g，遠志肉10g，抱茯神12g，柏子仁15g，龍眼肉10g，淮小麥25g，炙甘草5g，紅棗五枚，龍、牡$^{各、先}$25g，琥珀^{分吞}3g。

香港註冊中醫學會 版權所有 Copyright HKRCM All Rights Reserved

七劑後寐稍增，前方去菖蒲，易合歡皮20g，竹茹10g，製半夏10g，靈磁石先25g。續服近匝，鎮靜劑與血清素皆由精神科醫生減至每天各一粒，神、氣鼓舞。再予原方中黨參易石柱參先10，十二劑後，諸症悉除。愚意欲去血清素等藥，但礙於條規，交由精神科醫生定奪。

案例2. 冼某某，女，39歲。心胸煩悶，哭泣稍緩；入夜難眠易寤，甚則通宵達旦；神疲面晦，目眶黯然。病由長期工作壓力所致，來診時已停工半年，頭痛納差，兩便尚調。舌淡紅，脈細弦。證屬心虛肝鬱、神志失寧。宗「甘麥大棗湯」意擴充。

方藥：

炙甘草10g，淮小麥30g，紅棗五枚，黃郁金15g，玫瑰花6g，合歡皮15g，石菖蒲10g，五味子10g，川芎10g，知母12g，抱茯神12g，首烏藤20g，柏子仁15g，遠志10g，珍珠母先25g，靈磁石先25g，石柱參先10g，琥珀分吞3g。

七劑。

二診：頭痛未作，煩悶稍緩，唯更不知寐，便欠暢。舌紅，脈細弦。恐心陰不足，心神不寧。上方去川芎、玫瑰花、郁金、合歡皮、五味子、珍珠母易野百合15g，麥冬15g，苦參15g，竹葉5g，蓮子心3g，龍、牡各、先25g。七劑。

三診：寐大安，神逸氣爽，談笑開顏，唯近經期，身熱，便欠暢。陰血為鬱火久炙，轉經尤耗，清滋相須。處方：丹皮10g，山梔10g，竹葉5g，白木通5g，蓮子心3g，決明子15g，知母10g，麥冬15g，野百合15g，苦參20g，丹參15g，黃郁金15g，玫瑰花10g，茯神12g，首烏藤25g，柏子仁20g，炒棗仁20g，淮小麥30g，炙甘草10g，石柱參先10g，龍、牡各、先25g，珍珠母先20g，靈磁石先15g，琥珀分吞3g。七劑後告痊癒。

3　體會

治「鬱」如烹小鮮，來診者病同因異，醫家首重循循善誘，能以「心」藥釋其症結者，如張子和為上工；兼藥石並施收功者，如太無先生次之。下愚如在下所述為免難之作，僅記藥須對症。

（１）以不寐為主症時，重用龍、牡、珍珠母等，唯礦石重墜之性，慎用於孕婦或有胃疾者。

（２）以悲怨哀泣為主症者，宗甘麥大棗湯意擴充，藥如郁金、玫瑰花等，但疏理毋令太過，免致肝、胃氣逆。欲求事半功倍，必須嫻熟「善誘」。

（３）「鬱」病多非一日一事所患，其症多有脾、腎之虛，而氣虛更不耐「鬱」，故病家難免神疲、氣餒，甚則倦怠散漫而不欲生。補虛以人參為必用，選方生脈散，更有丹參、苦參襄助，其效更彰。

香港註冊中醫學會 版權所有 Copyright HKRCM All Rights Reserved

（編委：馮丹審校 2012.06.21）

香港註冊中醫學會 版權所有
Copyright HKRCMP All Rights Reserved